

雅歌(八)5:2~8 愛的試煉

要成為基督的新婦，並非凡事順利，一無所缺，必須經歷許多的試煉、艱難，甚至管教，才能塑造王家的氣質與風範。最要緊的是，新婦對良人的愛情必須忠貞執著、堅定不移，無論面對什麼環境，都不能改變這份愛。如保羅所說的，無論是死、是生，是現在的事、是將來的事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，這愛是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裡的(羅 8:39)。

一. 門外叩門〔雅歌 5:2〕

只有得勝的聖徒才能成為基督的新婦，得勝的條件是要跟隨羔羊(啟 17:14)，也要聽見聖靈說話，且要順從(啟 2-3 章)。基督離我們並不遠，就在我心裡，就在我們口裡，當我們生命甘願讓聖靈來掌管，引導，就能回應祂的呼召，進入祂所為我們預備豐盛的榮耀。

1. **身心的交戰**〔我身睡臥，我心卻醒〕：新婦半睡半醒的狀態，可指身體和心靈的交戰。聖徒有兩個生命，一個是舊人〔在亞當裡〕；一個是新人〔在基督裡〕，這兩個彼此相爭(加 5:17)。像耶穌的三個門徒在客西馬尼園，他們的心靈願意，肉體卻軟弱了(太 26:41)。
 - a. 〔我身睡臥〕：肉體要進入安息，睡覺是必須的，就如神使亞當沉睡，就造出女人(創 2:21-22)。聖徒要歇了自己的工，竭力進入安息(來 4:11)，進入神的應許。
 - b. 〔我心卻醒〕：新婦心裡惦記著良人，就隨時保持警醒，預備等候良人來到。就如童女拿著燈等候新郎，她們雖然睡了，但新郎來了，就被喚醒(太 25:5)，迎接新郎。
2. **良人的呼喚**〔這是我良人的聲音，他敲門說〕：新婦的心聽見良人呼喚，教會也要聽聖靈說話(啟 2:7)。要靈裡保持敏銳，聽見聖靈所說微小的聲音(王上 17:11-13)。
 - a. 〔我的妹子、我的佳偶、我的鴿子〕：這是良人過去對新婦暱稱，激勵新婦跟隨他。
 - 1) 聖徒成為與基督有一樣血脈的骨肉至親〔妹子〕，成為神的兒女。
 - 2) 聖徒明白主的心意，成為可以彼此分享、談心的朋友〔佳偶〕。
 - 3) 聖徒藉著聖靈，藏身在神裡面，成為與祂有同樣性情的新人〔鴿子〕。
 - b. 〔我的完全人〕：這是良人第一次稱新婦為完全人，要作基督的新婦必須是完全人(啟 14:4; 太 5:48)。成為完全人的條件是行割禮(創 17:1-14)，就是棄絕肉體的情慾(西 2:11)，即捨己，背起自己的十架跟隨基督(太 19:21)，不體貼肉體，而體貼聖靈。
3. **叩門的聲音**〔求你給我開門〕：良人求新婦開門，但不是強行進來，愛不是用強迫的，而是相互的邀請。聖徒要向主祈求、尋找、叩門，就蒙主應允。基督邀請我們跟隨祂，父在尋找用心靈誠實拜祂的人，主也在門外叩門。兩邊的門，都要甘心樂意地打開。
4. **深夜在門外**：良人深夜在門外叩門，向新婦說到他的景況，盼望新婦為他開門。就如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禱告，直到被釘十字架的景況。祂因擔當普天下人的罪而被神棄絕，被神厭棄，被神擊打苦待(賽 53:4; 詩 22:8; 69:16-21)，那時黑暗掌權了(路 22:53)。
 - a. 〔因我的頭滿了露水〕：表示良人夜裡在外逗留許久，餐風露宿，他的頭滿了露水，不像白天時的光采。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帶三個門徒到客西馬尼園一同警醒禱告，門徒卻睡著了。耶穌極其傷痛，懇切禱告，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(路 22:44)。
 - b. 〔我的頭髮被夜露滴濕〕：頭髮原顯出體面的外貌，但被夜露滴濕後，就顯得狼狽。耶穌頭戴荊棘冠冕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遍地都黑暗了，承受極大的羞辱。

二. 稍縱即逝〔雅歌 5:3-5〕

先前新婦對良人朝思暮想，即使夜間躺臥也在尋找良人(歌 3:1)；新婦是良人眼中的駿馬，專注聽命，不被外界事物牽引。而今良人在門外叩門，半睡半醒之間，新婦不知順從肉體還是心靈；她猶豫一下，沒有順從，以自己的感覺為中心回應，把良人拒在門外。

1. **一時的猶豫**〔我回答說〕：新婦顧念自己，把自己看得比良人更重要，不再以良人為中心，稍一猶豫，良人就離開。聖徒靠聖靈得生，就要靠聖靈行事，但聖靈像鴿子一樣，很容易受驚動，一但順從肉體，就會叫聖靈擔憂(弗 4:30)，以致神的靈離開(撒 16:14)。
 - a. 〔我脫了衣裳，怎能再穿上呢〕：作王的新婦，必須穿上王家的衣裳，她在安睡中，也脫了衣裳，就不想回應良人的呼召。聖徒蒙恩得穿拯救衣和公義袍(賽 61:10)，當聖徒在肉身中安歇，忘了警醒，沒有看守衣裳，主來的時候就要羞愧(啟 16:15)。
 - b. 〔我洗了腳，怎能再玷污呢〕：新婦沐浴乾淨(斯 2:12)，是為良人，她卻為著自己已有的地位不想服事良人。聖徒被基督潔淨，但切勿染有潔癖，跟隨基督不要擔心會沾染塵土，因為祂會一路服事我們，幫我們洗腳，全身仍是乾淨的(約 13:10)。
2. **良人不放棄**〔我的良人〕：當新婦顯露她的「己」，良人就顯明他的「心」，讓她回憶過去同在的時光。良人雖被擋在門外，但他不放棄，仍用盡各種方法，呼喚新婦。
 - a. 〔從門孔裡伸進手來〕：良人讓新婦看見他的手，這手抱過新婦，也拉過新婦。
 - 1) 門孔裡：就如磐石穴，象徵基督被釘十字架被扎的釘痕，顯明主的愛。
 - 2) 手：就如基督伸出釘痕的手，叫懷疑的門徒不再懷疑(約 20:27)。當基督顯明祂捨己的愛，這愛就激勵我們甘心樂意起來，捨己來跟隨祂(林後 5:14-15)。
 - b. 〔我便因他動了心〕：新婦因良人的手而動了心，讓新婦回復起初的愛心(啟 2:4)。當基督的愛激勵我們(林後 5:14)，我們才能跟隨祂走十字架的路；是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(羅 5:5-8)，我們愛，是因為神先愛我們(約一 4:10; 19)。
3. **給良人開門**：新婦因著心動，就起來要為良人開門。聽道就要行道(雅 1:22)，有了信心，還要有行為(雅 2:17-18)，不是靠自己的熱心，而是被主的愛激勵(林後 5:14)。
 - a. 〔我起來〕：當新婦不再沉睡時，就起來服事良人；當浪子醒悟過來，就起來回到父家；當聖徒被基督的愛感動，就不為自己活，以行動來回應祂的愛。
 - b. 〔要給我良人開門〕：良人有權柄能力進門，但他不強迫，他請求新婦給他開門，必須新婦甘心樂意做的。基督在門外叩門，當我們開門，祂才會進來(啟 3:20)。
 - 1) 神的主權：基督就是門(約 10:9)，祂開了就無人能關(啟 3:7)，祂知道人的心，聖徒在創世前就被主揀選(弗 1:4)，也賜他們天國的鑰匙(啟 1:18; 太 16:19)。
 - 2) 人的意志：預定的事是屬神的，不是屬於人的事。整本聖經都在提醒我們要作一個選擇：是按自己的意思，還是順服神？是向自己，或向神？但神無所不知，祂知道我們的心與要做的選擇，祂也按祂的主權來成就祂的旨意。
4. **滴下的沒藥**：沒藥象徵十字架，就基督而言是受苦流血，就聖徒而言則是悔改與赦罪。
 - a. 〔我的兩手滴下沒藥〕：新婦兩手盛著沒藥，預備膏良人。沒藥是十架受苦的象徵，預表聖徒悔罪，基督的血洗去一切的不義，再一次與祂相交(約一 1:7)。
 - b. 〔我的指頭有沒藥汁滴在門門上〕：指頭代表手中的工，沒藥汁代表聖靈的膏抹，聖徒回應基督的呼召，奉上甘心與主同受苦的心志，與聖靈同工來完成這工。

三. 暫時隱沒〔雅歌 5:6〕

雖然新婦看不見良人，但她仍在王的國裡，她的一舉一動，王都知曉。聖徒在跟隨基督的路上有時感覺不到祂，其實祂都看顧，若非祂允許，我們一根頭髮也不會掉在地上。並且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藉著信心的試煉，聖徒就得以成為完全。

1. **錯過良人**：新婦與良人的關係還在，但卻失了聯繫。就如聖徒在基督裡就是神的兒女，有兒女的名分，但因著某種原因，失去了相交，感覺不到主的同在，像是進入曠野。
 - a. 〔我給我的良人開了門〕：這門是新婦開的，她的心門不再向良人封鎖，是向良人敞開。基督從不強迫我們開門，除了我們自己以外，沒有什麼能攔阻我們向祂開門。跟隨基督是意志不斷地降服、捨己，聖靈與情慾相爭，直到我們完全遵行主的旨意。
 - b. 〔我的良人卻已轉身走了〕：新婦以為隨時開門都能看到良人，良人卻已轉身走了。教會就是金燈台，基督在燈台中行走(啟 1:20-2:1)，若祂離開，這燈台就發不出光。
 - 1) 十字架的路：十字架是捨己的路，向著己死，不照著自己的意思，治死身體的惡行。基督為我們作了榜樣，叫我們跟隨祂的腳蹤行(彼前 2:21)。
 - 2) 信心的功課：不再憑眼見，而是憑信心，若住在身內，便與主相離(林後 5:6-8)。除了自己的私慾和罪，沒有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(羅 8:35-39; 賽 59:1-2)。
 - 3) 趁早尋找祂：當趁還可以尋求祂的時候，就要去尋找祂(賽 55:6; 太 25:9)。
2. **心不在焉**：良人的聲音使新婦的心不再屬自己，而屬良人，渴望見到他，她的心才能得著安息。神的話能使靈魂甦醒(來 4:12)，被祂的聲音趨使，不得不跟隨(耶 20:9)。
 - a. 〔他說話的時候〕：雖然見不到良人，但良人的話縈繞在新婦心中，新婦對良人的思念與愛慕沒有減少，反而更加深刻。良人雖不在身旁，卻深深進入新婦心裡。
 - b. 〔我神不守舍〕：原意是「心〔生命、魂〕跑出去」，與示巴女王的「神不守舍」不是同一字(王上 10:5)。愛主的人能體會主不在時的難受，失魂落魄，像得相思病。
3. **尋覓不見**：以前祈求、尋找、叩門就得著(耶 29:13; 太 7:7-8)，現在卻隱沒了，像黑夜臨到(約 12:35-36)，或像眼瞎、耳聾的(賽 42:19)，但不妨礙我們與主的關係(約 9:35-41)。
 - a. 〔我尋找他〕：新婦以前尋找良人，是遊行城中，在街市上，在寬闊處(歌 3:2)，現在是在王宮中，在花園裡。當我們覺得與主隔得好遠，顯出我們的心更靠近祂。
 - b. 〔竟尋不見〕：神所愛的，祂必管教(來 12:4-7)。藉著這趟波折，良人已深深烙印在新婦心裡。祂並不遠，就在我們心裡和口中，我們雖不見祂，卻是愛祂(彼前 1:8)。
4. **呼天不應**：新婦尋找良人，卻得不到回應，其實她在良人城裡，良人可以隨時出現。不是我們找到主，而是主找到我們(約 1:45-48)；當我們向祂開門，祂就為我們開門。
 - a. 〔我呼叫他〕：聖徒的呼求，神都聽見，不只是口裡的聲音，更是心裡的聲音。
 - b. 〔他卻不回答〕：神不住地說話，只是我們不察覺(羅 10:18)，這就是信心的試煉，才能顯得寶貴(雅 1:12)。也藉這試煉，使我們屬靈的耳朵敏銳，聽主微小的聲音。

四. 思愛成病〔雅歌 5:7-8〕

新婦過去也曾思愛成病(歌 2:5)，是因為進到良人的筵宴所，進到良人家中，良人以愛為旗在她以上，使她難以承受那麼大的愛情。這回新婦因為尋不到良人，就因愛受傷，因愛而軟弱〔病得快死〕。是因為失去起初的愛(啟 2:4)，必須要靠著良人，才能醫治這病。

1. **遭受傷損**：新婦在尋找良人時，被守城的人教訓。聖徒跟隨主，雖經歷打擊，但這些環境都是與他們有益，當神的醫治臨到時，他們的生命必如日月光照(賽 30:26)。
 - a. [城中巡邏看守的人遇見我]：當新婦與良人的關係發展到一個地步，她所面對的各樣環境就成了巡邏看守的人，讓新婦的生命經歷試煉、破碎，進到完全的地步。
 - b. [打了我，傷了我]：任何臨到聖徒的事都是神允許的(太 10:28-31)，叫愛祂的人得益處(羅 8:28)。祂撕裂我們，也必醫治；祂打傷我們，也必纏裹(何 6:1)。
2. **披肩被奪** [看守城牆的人奪去我的披肩]：披肩就是蒙身的帕子(賽 3:23)，遮蓋全身。聖徒要進到王的筵席不能自備衣服，必須穿上王所準備的禮服(賽 61:10; 太 22:11-12)。所以，必須先脫去自以為義的袍(賽 64:6)，才能穿上白衣和光明潔白的細麻衣(啟 19:8)。
 - a. 人的義，在神眼中都是污穢的衣服(賽 64:6)。無花果樹的裙子要換成皮衣(創 3:21)。
 - b. 只有聖靈才能使人知罪，知道自己的赤身，就要向主買白衣穿上(啟 3:17-18)。
 - c. 約瑟的彩衣被剝去，衣裳被奪去，後來穿法老賜的細麻衣(創 37:23; 39:12; 41:42)。
3. **求助眾人**：過去新婦曾多次與眾女子對話，這次說到對良人的愛，刻骨銘心的感覺。
 - a. [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啊]：指蒙召的童女。被召的多，選上的少(太 22:14)。跟隨羔羊的，就是蒙召、被選、有忠心(啟 14:4; 17:14)，才是得勝的教會，基督的新婦。
 - 1) 地上的耶路撒冷：被宗教、律法的儀文所捆綁(加 4:25)，只有外在形式，沒有實質的生命。耶穌曾為耶路撒冷哀哭(路 19:41-43)，祂在那裡被釘十字架。
 - 2) 天上的耶路撒冷：神所建造的(來 11:10; 詩 51:18; 賽 62:7)，是名錄在天上諸長子之會所共聚的總會(來 12:22-23)。將來要由神那裡，從天而降(啟 21:2; 10)。
 - b. [我囑咐你們]：當新婦經常與良人作伴，她便流露王家的風範，說話帶著權柄，對耶路撒冷的眾女子說話。當聖徒身上帶著聖靈的膏抹，說話行事便有權柄、能力。
 - c. [若遇見我的良人，要告訴他]：新婦知道良人常在百合花中牧放群羊，良人也常走在他子民當中，所以，希望藉著耶路撒冷的城民幫助她找到良人。但聖徒和基督發展的親密關係，不是別人所能明白的客觀認知，而是自己才能體會的親身經歷。
4. **自承軟弱** [我因思愛成病]：新婦對良人[愛]的依戀，讓她因為良人的不在而感到軟弱。聖徒領受主的愛，就不能離開愛，要讓愛紮根，被愛充滿(弗 3:16-19)。
 - a. 思愛成病 [因愛受傷]：是因失去愛而受傷，必須回到愛的源頭，才能得著痊癒。
 - b. 恩典夠用：十字架讓我們看到自己的軟弱，是神加給我們的，但神也給我們夠用的恩典，使我們所誇的是自己的軟弱，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(林後 12:7-10)。

結論

在形容夫妻之間真摯的愛情：「在天願作比翼鳥，在地願結連理枝」，表示形影相隨，不離不棄。中國俗話說：「夫妻本是同林鳥，大難臨頭各自飛。」許多現實的情況下，夫妻不能共結白首，但真正偉大的愛情是超越生死：「問世間，情是何物，直教人生死相許。」愛情必須經過試煉，才顯得寶貴。新婦在愛的試煉中曾稍微失落過，但她對良人炙熱的愛讓她義無反顧地尋回這愛。聖徒在跟隨基督的道路上，也是需要不斷地被主的愛激勵，不再是憑著肉身的感覺，而是憑信心。雖然不見祂，卻是愛祂；如今雖不得看見，卻因信祂就有說不出來、滿有榮光的大喜樂(彼前 1:8)。這愛便是永不止息的愛，使我們與主永遠相連。